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4,417,988.35	141,519,897.79	-12.08
利润总额	21,371,745.90	37,717,612.07	-4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82,772.30	35,029,013.79	-4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30,491.92	30,400,772.69	-4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0,798.70	15,334,185.36	-30.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69	-59.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69	-59.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5.02	减少4.0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1,864,466.64	20,627,959.34	5.9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57	14.58	增加2.9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65,860,799.07	901,088,728.31	16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32,049,285.36	800,252,958.64	178.92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半导体设备核心零部件供应商。公司持续致力于先进制程半导体设备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通过自主创新,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先进性,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助力国内半导体设备企业实现关键零部件全面自主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710.19万元,同比下降12.08%,主要系上游半导体设备客户的采购量依据其自身承接的晶圆厂订单数量、产品验证导入进度及交付验收节奏动态调整与逐步释放,进而导致对公司的采购呈现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8.2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主要系公司全面提升公司运营管理,并持续推进研发投入和各类型人才引进;同时政府补助相对去年同期减少,且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正积极推进子公司恒运昌真空技术(沈阳)有限公司的建设与正式运营,助力其由试产到正式投产,并推进深圳产能建设,都将有助于后续产能的释放。

人工智能的大量应用需求将带动新一轮半导体增长,尤其是先进制程的逻辑及存储相关的晶圆厂的产能需求,中国等离子体射频电源系统行业正处于市场规模快速扩张、国产替代关键突破、技术迭代持续加速的黄金发展期。公司将充分发挥研发和技术优势,结合市场发展前景和客户需求,不断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设计,结合公司丰富的技术和生产经验,积极响应拓荆科技、中微公司、北方华创、微导纳米、北京屹唐等行业头部半导体设备商需求,加快推动更先进工艺制程等离子体射频电源系统的产业化应用,为客户提供性能更优、可靠性更高的产品,推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同时,公司还将积极推动主营业务产品向光伏、显示面板、精密光学等领域的拓展,通过内生研发和择机对外收购的方式,不断提升公司产品性能与质量,并拓宽公司产品品类,助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手订单为15,718.77万元。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67,388.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108.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52,280.3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	-43.34	主要系公司全面提升公司运营管理,并持续推进研发投入和各类型人才引进;同时政府补助相对去年同期减少,且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	主要系报告期人才引进等人员费用同比增加,政府补助相对去年同期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	-59.42	主要系净利润下降以及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本增加摊薄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59.42	
总资产	162.5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股本和资本公积相应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8.92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08,051	19.36	13,108,051	0	无	0
乐卫平	境内自然人	11,721,312	17.31	11,721,312	0	无	0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549,592	15.58	10,549,592	0	无	0
国投(广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广东)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39,245	6.11	4,139,245	0	无	0
北京瑞芯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瑞芯通宁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69,622	3.06	2,069,622	0	无	0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0,597	2.97	2,010,597	0	无	0
深圳市恒运昌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619,369	2.39	1,619,369	0	无	0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9,370	1.42	959,370	0	无	0
中电科核心技术研发股权投资基金(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71,129	1.14	771,129	0	无	0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浦宸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71,129	1.14	771,129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7,503	人民币普通股		427,50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6,235	人民币普通股		386,235	
李文			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341,266	人民币普通股		341,266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61,272	人民币普通股		261,272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224,152	人民币普通股		224,152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197,960	人民币普通股		197,96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竞争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062	人民币普通股		195,06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五二组合			185,276	人民币普通股		185,27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乐卫平持有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70%股权,并担任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是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均为乐卫平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99,476,428.88	481,406,878.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90,382.72	8,648,863.85
应收账款	123,077,874.37	100,261,915.84
应收款项融资	25,302,887.28	17,952,985.88
预付款项	25,562,759.03	15,946,972.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00,613.99	4,018,193.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8,424,419.35	147,808,836.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42,340.64	6,937,176.55
流动资产合计	2,239,477,706.26	782,981,823.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713,182.74	91,810,034.23
在建工程	1,107,675.21	471,439.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182,683.30	13,154,822.10
无形资产	344,085.71	449,813.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50,429.04	3,055,535.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25,153.81	8,625,153.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9,883.00	540,106.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383,092.81	118,106,905.07
资产总计	2,365,860,799.07	901,088,728.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209,205.86	30,038,801.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974,698.03	23,915,540.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433,100.79	10,709,308.20
应交税费	8,151,944.49	10,793,003.08
其他应付款	788,589.41	166,022.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01,271.78	10,083,955.00
其他流动负债	932,958.14	3,534,236.76
流动负债合计	113,691,768.50	89,240,867.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860,286.62	6,568,054.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59,458.59	5,026,847.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19,745.21	11,594,901.81
负债合计	133,811,513.71	100,835,769.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701,688.00	50,771,12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71,541,618.66	474,199,493.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605.00	6,525.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385,564.50	25,385,564.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7,473,019.20	249,890,24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2,049,285.36	800,252,958.6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2,049,285.36	800,252,958.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65,860,799.07	901,088,728.31

公司负责人:乐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悦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慧芳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4,417,988.35	141,519,897.79
其中:营业收入	124,417,988.35	141,519,897.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963,509.77	107,920,616.40
其中:营业成本	59,544,030.50	71,541,687.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2,657.06	701,356.84
销售费用	2,984,431.70	1,921,451.51
管理费用	14,780,827.85	13,235,163.16
研发费用	21,864,466.64	20,627,959.34
财务费用	-422,903.98	-107,002.16
其中:利息费用	193,770.04	204,177.05
利息收入	-701,233.08	-780,865.33
加:其他收益	1,358,766.82	6,941,330.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9,476.18	-482,556.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52,023.32	-2,155,229.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71,745.90	37,902,826.52
加:营业外收入	-	8,759.93
减:营业外支出	-	193,974.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71,745.90	37,717,612.07
减:所得税费用	3,788,973.60	2,688,598.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82,772.30	35,029,013.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82,772.30	35,029,013.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82,772.30	35,029,013.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13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130.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13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130.0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23,642.30	35,029,013.7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23,642.30	35,029,013.7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6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6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乐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悦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慧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458,389.61	130,175,456.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262.22	3,766,84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36,651.83	133,942,301.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958,149.13	81,660,592.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71,672.35	20,787,73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82,330.65	7,912,670.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73,701.00	8,247,12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885,853.13	118,608,11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0,798.70	15,334,185.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94,723.63	8,312,545.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723.63	8,312,545.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723.63	-8,312,545.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7,548,850.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7,548,850.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96,419.05	2,057,07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96,419.05	2,057,07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552,430.99	-2,057,07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044.02	-453,738.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8,069,550.08	4,510,822.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406,878.80	427,113,311.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9,476,428.88	431,624,134.13

公司负责人:乐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悦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慧芳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09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中,《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2026年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1. 独立董事

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不参与公司内部绩效考核,每位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人民币8万元/年(税前)。最终金额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为准。

2. 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

3.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组成。

(1)基本薪酬是依据岗位性质,为履行职责所领取的岗位报酬,根据公司的规模、相关人员所承担的责任、风险程度、自身的市场价值及管理能力确定。

(2)绩效薪酬是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个人考核结果所得的报酬,根据企业经营业绩,相关岗位考核标准达成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后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将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公司长期价值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挂钩的收入。具体实施需另行制定激励计划或方案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组成。

(1)基本薪酬是依据岗位性质,为履行职责所领取的岗位报酬,根据公司的规模、相关人员所承担的责任、风险程度、自身的市场价值及管理能力确定。

(2)绩效薪酬是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个人考核结果所得的报酬,根据企业经营业绩,相关岗位考核标准达成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后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将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公司长期价值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挂钩的收入。具体实施需另行制定激励计划或方案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三)其他规定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金额,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发放给个人。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行使职权、参加培训等与公司相关而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4. 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进行适当调整。

5.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6. 上述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四、审议程序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子议案《关于确认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乐卫平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子议案《关于确认不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子议案《关于确认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关联委员赖小琼、刘彭义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与会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乐卫平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子议案《关于确认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乐卫平、刘涛、俞日明、姚志毅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子议案《关于确认不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喜荣、吴黎明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子议案《关于确认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天东、赖小琼、刘彭义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乐卫平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18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组合存款等。

● 投资金额: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8,000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含本数)。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1.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8,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2.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71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93.0559万股,发行价格92.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56,065.89万元人民币,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690.13万元人民币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375.76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6年1月2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3-9号)。公司及子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沈阳半导体射频电源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16,573.24	14,000.00
2	半导体与真空装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化生产运营基地项目	69,696.96	69,000.00
3	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36,267.07	35,000.00
4	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	12,378.86	12,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6,900.00	16,900.00
合计		151,816.13	146,900.00

注:由于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375.7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因此公司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1,375.76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1,375.76万元。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把控风险,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组合存款等,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公司不得使用上述资金从事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在董事会审议的投资额度和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七)公司最近12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检查。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适时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其他相关规定与指南,对拟开展的现金管理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适时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11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拟在上海、武汉、合肥分别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恒运昌、武汉恒运昌、合肥恒运昌(名称待定,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并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恒运昌京昇半导体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恒运昌")、上海恒运昌、武汉恒运昌、合肥恒运昌作为募投项目"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北京恒运昌增资、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将通过增资、注资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其他内容不变。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71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93.0559万股,发行价格92.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56,065.89万元人民币,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690.13万元人民币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375.76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6年1月2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3-9号)。公司及子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沈阳半导体射频电源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16,573.24	14,000.00
2	半导体与真空装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化生产运营基地项目	69,696.96	69,000.00
3	研发与前沿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36,267.07	35,000.00
4	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	12,378.86	12,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6,900.00	16,900.00
合计		151,816.13	146,900.00

注:由于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375.7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因此公司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1,375.76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1,375.76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一)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北京恒运昌作为募投项目"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北京恒运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增资进度及增资金额将根据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在前述增资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管理层确定并实施。

(二)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恒运昌京昇半导体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4,0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三)被增资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恒运昌京昇半导体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400MADP7HY71P
成立时间	2024年6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乐卫平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15号院3号楼1层1-03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密封件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仪器仪表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仪器仪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02,209.64	5,363,414.71
负债总额	825,974.68	800,985.36
资产净额	3,976,234.96	4,562,429.35
科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1,769.94	256,637.24
净利润	-586,194.39	-2,293,26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6,194.39	-2,293,284.67

注:上述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针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审计;2026年1-3月/2026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全部增资完成后,北京恒运昌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5,000万元人民币,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一)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情况

为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拟在上海、武汉、合肥分别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恒运昌、武汉恒运昌、合肥恒运昌,并新增前述新设全资子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北京恒运昌作为募投项目"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除前述新增实施主体外,募投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增加前实施主体	增加后实施主体
营销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	公司	公司、北京恒运昌、上海恒运昌、武汉恒运昌、合肥恒运昌

(二)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上海恒运昌

(1)公司名称:恒运昌申昇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名称待定,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注册资本: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5)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以募集资金出资

2、武汉恒运昌

(1)公司名称:恒运昌真空技术(武汉)有限公司(名称待定,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注册资本: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5)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以募集资金出资

3、合肥恒运昌

(1)公司名称:恒运昌真空技术(合肥)有限公司(名称待定,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注册资本: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股权结构:公司持股100%

(5)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以募集资金出资

以上公司经营范围拟定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密封件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仪器仪表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仪器仪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上述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内容为准。各全资子公司的具体投资金额将在投资额度范围内,根据各全资子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由公司管理层确定并逐步实施。

五、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全权根据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与进度,办理本次新增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有关的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和实施。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项,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发展,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七、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项是公司基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作出的审慎决策,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